

到底谁是“最牛黑社会”的保护伞?

【中国观察之潘多拉专栏】

一度轰动全国的河北唐山杨树宽黑社会性质犯罪案,28日在张家口市中级法院一审宣判。唐山华云实业集团董事长杨树宽犯有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非法买卖枪支罪、聚众斗殴罪等多项罪名,被判处无期徒刑。

(5月29日《燕赵都市报》)

这个以杨树宽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犯罪团伙,仗着有要害部门里的“保护伞”撑腰,以各种枪支、军用装甲车作为作案工具,先后敲诈他人财物达8亿多元,被网友惊呼为“史上最牛黑社会”。如今,杨树宽团伙终于受到了法律制裁,然而此案留给世人的沉重思考,似乎才刚刚开始。

按照河北警方和一审法院的说法,杨树宽团伙在唐山根基雄厚,势力庞大,以至于必须在中央高层和河北省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在河北省公安厅“异地调动警力组织深入侦查”的“雷霆突击”下,案件才得以迅速侦破。可想而知,杨树宽团伙在唐山的“保护伞”绝非普通人等,一定是有来头和背景的高人、猛人。

那么到底谁是杨树宽团伙的“保护伞”呢?去年该团伙被破获时,有关方面称,唐山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原副支队长戴云龙(已归案)就是“保护伞”。但是,这个戴云龙不过是个副处长(也有人说他可能只是“科级”或“副科级”),他哪来这么大的权力和能量,足以保护杨树宽团伙干出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呢?如果戴云龙

真是“保护伞”,那就意味着,中央高层和河北省领导的高度重视,河北警方异地调动近百名精干警力驻唐山全力侦办,如此调兵遣将大动干戈,主要就是为了防止戴云龙这个小小的七品芝麻官从中作梗,这岂不是太荒唐、太侮辱全国人民的智商了吗?

其实,说戴副处长是“最牛黑社会”的“保护伞”,只怕是河北省有关部门也不会相信。也是在去年杨树宽团伙被破获、戴云龙亦牵涉其中之时,河北省政法系统一名官员曾表示,河北省纪委、唐山市纪委已着手介入案件幕后更深层次“保护伞”的调查。所谓“更深层次”,一定是比戴副处长职位更高、权力更大的人物,也只有这样的人物,才能将杨树宽

团伙“保护”成那样的规模和“层次”。然而,省市两级纪委介入调查之后,至今未见公布说揪出了比戴副处长“更深层次”的人物。是有关方面还在继续调查呢,还是调查已经有了线索和眉目,但由于情况太复杂、难度太大,实在无法继续深入,遂只好作罢了了之?不得而知。

我不知道到底谁是杨树宽团伙的“保护伞”,但我绝不相信区区戴云龙副处长能够担此“重任”——如论者所言,他充其量只能算是“保护伞”上的一根“伞骨”。眼看杨树宽团伙案即将走完法律程序,有关该团伙“保护伞”的真相,似乎也将随之盖棺论定,如之奈何?

(作者系资深时事评论员,有文集《英俊的丑角》等问世)

培养纳税荣誉感比“个税状元”重要

■热点纵论

中国的“个税状元”是谁?北京市地税局给出了答案——大中电器的创始人张大中。5月29日的《京华时报》报道说,大中电器创始人张大中因为转让大中电器股份给国美,一次性缴纳个人所得税5.6亿元,成为北京市地税局了解到的国内一次性缴纳个人所得税最多的纳税人。

消息一出,网上对这个“个税状元”顿时诸多溢美之词,什么“民族的骄傲”、“纳税英雄”等等帽子满天飞。北京市地税局也不含糊,该局局长王纪平表示,张大中这次及时按国

家规定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税款,比2007年度青海省全年的个人所得税税款4.17亿元还多1亿多元,非常值得表彰。

一个人能缴纳这么多税,当然是个牛人,但表彰给帽子,倒实在是没有必要。依法纳税是一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大中电器股份转让给国美,张大中先生拿了这么多钱,当然应该按比例缴纳个税,他只是尽了一个公民的义务而已,没必要把他搞得跟个民族英雄似的。

当然有人会说,现在名人和富豪逃税的不少,张大中先生老老实实缴了那么多税,实在是很难得。我承认,现在千方百计逃税的富人的确很多,但这并不

代表依法纳税的张大中先生就应该享受英雄般的赞誉——违法犯罪的人很多,但你总不能把一个遵纪守法的人当成英雄吧。张大中先生成为“个税状元”的意义,在于他为其他富豪树立了一个榜样,让大家再次意识到纳税的荣誉感,仅此而已。

说到纳税荣誉感,其实对地税部门来说,培养普通纳税人的荣誉感,远远比忙着给“纳税先进”发奖状来得重要——说到底,无论是个税还是企业所得税,其绝大部分仍然是普普通通的个人和企业所缴纳的。但现在的各级税务部门都喜欢拿那些缴税先进来说事,又是表彰会、又是发奖金,忙得

不亦乐乎。但那些普通的纳税人和企业呢,税务部门往往是没有时间顾及的。据我所知,现在很多地方,税务部门的个税完税证明仍然不能做到及时递送,至于让税务部门打个电话或寄个明信片给纳税人表示感谢,那更是想都不要想的事情。

现在经常有税务部门或专家指责公民的纳税意识还不强,的确,我得承认,很多人的纳税意识的确还不强。但对于税务部门来说,能做的并非指责。及时递送完税证明的、年底时给纳税人发一个感谢短信,都是提升普通纳税人荣誉感的有效手段。至少,比忙着表彰“个税状元”,要有意义得多。

(陈强)

莎朗·斯通 这样道歉是不够的

■热点纵论

曾口出“地震是报应”狂言的莎朗·斯通,通过其经纪人向中国人民道歉。

(5月29日《新京报》)从网友们的反应来看,大多数人并未接受莎朗·斯通的道歉,这并不是人们不懂宽容,实在是这样的道歉过于轻飘飘了。

有些事情错就是错,即使当时头脑发热,事后也应该会意识到说错了什么。《人鱼帝国》美方制片主任公开表示,因莎朗·斯通的言论有违基本道德,剧组决定弃用她,对此莎朗·斯通应该会很快就知道的吧?那为什么没有尽早就自己的错误言论表示道歉呢,而非等舆论压力临头,才通过经纪人表示道歉。

细细揣摩莎朗·斯通的道歉信全文,不难看出,她对自己的错误言论只以“我非常难过”

和抱歉”一带而过,然后笔锋一转,大谈特谈自己的“从善”历史以及表示愿意参与关于中国地震的救援活动等等。对于自己为何难过,到底要道歉什么,以及如何改正错误等等,却只字未提。这一点,莎朗·斯通需要进行深刻反思,最好在适当的时候能再作一次道歉或表白。

此外,道歉中的许诺能做得怎样?莎朗·斯通在道歉中特别提到,她愿意积极参与任何关于中国地震灾害的援助活动。我们当然不会抵制她的爱心,但更要看她的实际行动如何。既然她口口声声说想帮助中国人民,奉献一己之力,那么,就应该拿出点样子给世人看看,而不能只停留在口头上。我们不企求、也不需要莎朗·斯通捐多少款和物,但却有必要验证一下她的态度和诚意。这一点,不知莎朗·斯通打算怎样“表现”给我们看?!

(仲孙)

拒绝斯通道歉有点小家子气

■不同观点

对于莎朗·斯通的道歉,很多人斥之为“伪善”,我看大可不必。

其一,莎朗犯的错误太低级、太可笑、太幼稚。震灾系自然灾难。这位大明星居然用“报应”、“有趣”等冷血的言论来形容令全世界动容的四川大地震,其幼稚程度、如同现在有人还称中国人“东亚病夫”一样。也正因其错误太可笑、太幼稚,所有不值得跟她斤斤计较。

其二,挥拳不打笑脸人,得饶人处且饶人。这是中国人的传统道德规范。人人都会说错话、办错事。如今,人家知错就

改,赔礼道歉了,这就行了,更何况她还表示愿意积极参与救援活动,何必耿耿于怀、不依不饶?

其三,“笑纳”道歉,宽容他人,更能展示大国、强国的风范。林子大,什么鸟都有。一个国家复兴、崛起的过程,耳边少不了些鼓噪、非议。对此,我们应该自觉摆脱民族主义的裹挟,理性、坦然地面对,宽容别人对我们说三道四,说“难听话”,这是自信、强大的表现。睚眦必报,一戳就跳,难道是一个大国国民应有的气度和心胸?

基于以上三点,莎朗公开道歉,我们应该“笑纳”之,莎朗风波到此可画上句号。

(王小兵)

光明 我家的乳品专家

100分保护, 100分快乐

—光明AB100祝孩子们六一儿童节快乐!

新品上市

宝贝: 儿童节快乐.. 妈妈爱你!

孩子成长需要更多关注与保护, 每天喝一瓶光明健能AB100活性乳酸菌乳饮品, 补充营养, 提高抵抗力, 像盾牌般全面保护孩子的身体, 让孩子健康成长。

每瓶 100亿个 活性益生菌

百亿益生菌 健康保护力